

招远市人民政府文件

招政发〔2020〕15号

招远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 高地建设的实施方案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驻招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教育部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鲁政发〔2020〕3号）和《山东省教育厅等11部门关于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十条意见》（鲁教职发〔2018〕1号）等文件精神，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高我市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人才培养质量，扩大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供给，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打造

区域职业教育发展的新高峰。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部省共建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启动大会部署，把发展职业教育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找准突破口和着力点，系统设计区域内职业教育体系框架、结构布局和机制，推动教育制度创新和结构调整，建立产教深度融合、同发展需求密切对接、与加快教育现代化整体契合的区域职业教育发展模式，由追求规模扩张向提高质量转变，推动职业教育由政府举办为主向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的格局转变。加大机制改革力度，消除影响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壁垒，提高职业教育办学活力。加强内涵建设，全面实施产教融合工程，推进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改革和公共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的融通，做精做强职业教育。创造平等就业环境，实施大国工匠、能工巧匠培养计划，逐步提升职业学校毕业生社会认可度，为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全面落实。树立大职业教育观，逐一研究部省共建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事关职业院校各项工作任务，全面细致、不折不扣地把各项工作任务抓紧抓实，推动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坚持全面对接。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黄金行业企业转型升级需求，做好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服务地方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坚持开放共享。树立“职业教育+”理念，促进中高职、技工教育一体化协调发展，兼容并蓄，放眼省内外引进优质资源；校校、校企、校地协同，延伸服务网络，推进职业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办出特色。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对标全省、全国顶尖职业教育，推进省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在落实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绩效工资改革和教师招聘等领域，先行先试、突破束缚，创造性开展工作，制定前瞻性强、务实管用的政策措施。

三、建设任务

（一）加强党对职业教育的全面领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充分发挥党组织在职业学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党对职业教育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确保职业教育发展的正确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学生德育工作，重视思想政治理论课学习，认真组织开展“文明风采”活动，培育和传承好工匠精神。加强职业学校党的建设，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健全组织体系，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领导和促进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和学生会建设。（市委教育工委负责）

（二）推进中高职一体化建设发展。我市域内现有高职1所、中职1所、技工学校1所，具有服务地方经济的独特优势和特色。烟台黄金职业学院由大型国有企业（招金集团）投资兴办，占地1700亩，现开设22个专业，在校生4899人，专职教师262人。学院依托首饰设计与工艺、宝玉石鉴定与加工、电子商务三个专业，深化产教融合，主动对接招远市黄金产业发展需求，与招金

精炼、招金银楼、梦金园、赛菲尔等著名珠宝首饰类企业合作，成立珠宝首饰技术研发和推广服务中心，搭建产教融和高端平台。与烟台机械工程学院联合办好“三二连读”专业，搭建人才成长立交桥。2020年学院重点做好加工制造、信息技术、财经商贸等服务招远市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急需的专业。烟台机械工程学院，同时挂烟台机械工程高级技工学校牌子，现为山东省规范化学校，山东省第三批示范校中等职业学校项目建设学校和山东省首批人工智能教育试点学校。学校占地205.35亩，建筑面积7.21万平方米，现有教职工509人，专任教师297人，双师型教师157人，兼职教师35人，开设机电技术应用等5大类8个专业，其中机电技术应用为山东省中等职业教育品牌专业，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为山东省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数控技术应用、汽车运用与维修、计算机应用、焊接技术应用为烟台示范性专业。学校将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全面落实新职教高考政策，加大机制改革力度，提升办学综合实力。招远市玲珑集团技工学校依托玲珑集团，经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成立，开设护理、机械设备维修和化工工艺3个专业，通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并举、订单培养、顶岗实习等途径实现优质就业。2020年玲珑集团投资1500万元迁建新校，总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预计2021年1月投入使用。我市在县域内实现了高职、中职、技工学校一体化整体布局和发展，促进高技能人才培养，为我市地方经济发展输送高素质高技能人才。（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三）推进省级示范校建设。着力推进烟台机械工程学院第三批省级示范校建设工作，2021年底完成建设任务。加大资金

投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高水平的实训基地，增加实践教学内容，强化学生实习实训。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加快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加强数字化教学平台、专业教学资源库和精品课程资源库、虚拟仿真实训教学环境建设，提升信息化教学水平，抓好山东省人工智能教育试点学校建设，努力争创省级职业教育信息化创新与改革试点学校。（市教育体育局负责）

（四）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围绕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结合区域经济转型、主导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和社会建设需要，市教育体育局制定《职业学校专业建设三年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专业布局，服务我市重点产业发展，合理设置专业，重点建设加工制造、信息技术、财经商贸、旅游服务、公共管理与服务等5大类专业群8个专业，2021年底前完成专业建设任务。推进品牌专业建设，努力“做特、做强、做精”，巩固机电技术应用省级品牌专业建设，将汽车应用与维修专业调整为汽车制造与检修专业，争创省级品牌专业。在重点建设加工制造类专业的基础上，结合我市主导产业，根据社会需求动态设置一个新兴专业（群）。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对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需求，与省内其他高职院校联合办好“三二连读”专业。（市教育体育局负责）

（五）高度重视新职教高考。指导职业学校认真研究和落实新的职教高考制度，搭建人才成长立交桥。深入研究“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模式，在提高文化基础课水平的基础上，依托职教高考专业类别设置和考试内容安排，推进专业课程和教学内容一体化改革。在保持机械装配专业技能大赛领先地位的基础

上，重点提高其他品牌专业的技能大赛成绩，突出培养全国职业学校技能大赛、中国技能大赛等优秀选手和有突出贡献的技术技能人才，为技术技能人才持续学习和发展提供机会。认真研究和落实新的职教高考政策，不断提高职教高考、高职单招和技能拔尖人才免试等考试招生录取比例。加强与高职院校的合作，不断拓展“三二连读”专科分段培养的覆盖面。（市教育体育局负责）

（六）强化产教深度融合、校企合作。鼓励大型企业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职业教育，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培训。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发展和职业学校建设；吸引优势企业与学校共建共享校内实训基地；依托中德产业园等企业生产车间等实训资源为职业学校学生实习提供设施及场所。建立职业学校与行业企业经常性的对话协商机制，拓展合作渠道，促进学校人才培养与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的有效对接。开展“能工巧匠进校园”活动，建立学校专业教师和企业工程师定期双向交流的长效机制。做好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探索机电技术应用和汽车制造与检修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促进校企协同育人。

组建职教联盟。由市政府牵头，组织我市相关部门、重点企业和职业院校，成立招远市职业教育联盟，促进我市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提档升级。定期举行职业教育技能文化节，吸引各行业积极参与，展示产教融合成果。积极开展我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试点，重点做好烟台机械工程学校与中矿集团架旗山游乐园开展“乐慧园”研学实践基地建设、与招远市辛庄镇西沟李家村开展“金葫芦”乡村振兴实训基地建设、与烟台家政服务有限公司合作“惠安堂”教学实践服务基地项目建设，争创建设产教融合示

范区。（市教育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七）建设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制定师资队伍建设规划，落实省厅制定的职业院校教师能力标准，加强教师招聘力度，吸引更多的高素质紧缺人才，重点解决职业学校教师队伍老龄化严重的问题。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工程，依托名师名校长、教学能手、学科带头人和教坛新秀等职业教育领军人物，完善师资培训体系，加快培育一批专业骨干带头人、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采取选派教师赴国外研修访学、参加国家级与省级专业培训和市级集训、与高校合作进行专题培训等形式，全面提升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教学能力。加强职业教育教研工作，鼓励支持聘请一线优秀教师、技术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研员，形成专兼结合、动态管理的教研员队伍，建立完善的职业教育教研员体系，出台职业教育兼职教研员选拔办法。不断提高“双师型”教师比例，力争到2022年“双师型”教师占专业专任教师的比例超过80%。争取2021年和2022年分别招考教师30人、36人，构建一支素质过硬，层次合理、结构稳定的教师队伍。（市教育体育局负责）

（八）落实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改革用人机制。以适应产业和就业需求为导向，在管理体制、专业设置、教师待遇、职称评聘、校企合作、教师招聘等方面，赋予学校更多自主权，由学校在规定限额内自主设立内设机构并报机构编制部门备案，自主设置岗位，自主确定用人计划，自主确定招考标准、内容和程序，在市政府官方网站事业单位招聘栏目公开招聘岗位信息，自主招聘各类人才，实行事后备案。大力推进职业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探索由学校自主聘用内设机构干部。职业院校新进专任教师原则

上应具有 3 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和相关专业技术资格。业界优秀人才担任专任教师，可通过直接考察的方式招聘。落实学校 20% 编制员额内自主招聘兼职教师政策，参照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平均薪酬水平核拨财政经费。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和职业院校教师双向流动，企业人员到职业院校担任兼职教师纳入其业绩考核评价，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可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2020 年 6 月底前，出台落实学校五大办学自主权并实行事后备案的政策文件和通过直接考察方式招聘业界优秀人才担任职业院校专任教师的政策文件。（市委组织部、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委编办、市财政局负责）

（九）改革分配机制。制定具体措施，落实省定绩效工资标准，使公办职业学校绩效工资水平最高可达到全市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基准线的 5 倍。允许职业学校对外开展有偿服务，校办产业年度利润可用于单位绩效工资发放；学校对外开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职业培训等取得的收入结余，可提取 50% 以上用于教师劳动报酬，不纳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教师根据相关规定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费，计入当年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但不受总量控制，不作为调控基数。2020 年 6 月底前，出台公办职业学校绩效工资制度改革的政策文件。制定以年薪制、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方式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具体分配措施，落实专业教师可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等规定。（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负责）

（十）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落实职业学校育训并举法定职责，明确培训规模和收入目标，广泛开展企业职工技能培训，积极开展面向高校在校生、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去产能

分流职工、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残疾人等重点人群的就业创业培训，大力开展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落实培训激励政策，培训量可按一定比例折算成全日制学生培养工作量，在原总量基础上及时核增所需绩效工资总量，在内部分配时向承担培训任务的一线教师倾斜。根据上级政策，将一定比例的培训收入纳入职业学校公用经费。（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负责）

（十一）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探索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技能人才在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中兼任职务，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技术技能人才作为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团代会代表等的人选。鼓励企事业单位按规定设立特聘岗位津贴、带徒津贴等，激励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技能大赛等方面取得突出业绩的技术技能人才。职业院校毕业生与普通高校毕业生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国有企业招聘、职称评审和职级晋升等方面，享受同等待遇。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教育体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招远市职业学校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表彰奖励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大对职业学校参加有关技能大赛成绩突出学生的表彰奖励力度。加大技术技能人才就业创业支持力度。（市委组织部、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委编办负责）

（十二）积极扩大对外交流合作。发挥职业学校专业优势，积极参与黄金节、皮草节及毕郭官地洼西瓜节、齐山蜜薯节等活动，拓宽对外交流通道。鼓励和支持职业学校加强国际交流合作，依托烟台和招远市政府提供的交流合作平台，积极参与在教育教

学、留学深造、师生互访等方面开展积极务实合作，提升职业教育国际化水平。（市教育体育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十三）强化经费投入保障。全面落实中职学校生均经费拨款标准，探索实施“基本保障+发展专项+绩效奖励”的财政拨款方式，根据发展需要和财力可能，逐步提高公办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水平，按时足额拨付中职生均拨款，并在三年内实现生均经费拨款增加 1000 元，确保公办职业学校不出现债务问题。继续加强对职业教育办学条件改善和内涵建设的支持力度，支持学校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教育费附加不低于 30%和地方教育附加不低于 30%用于职业教育政策，定期向社会公开使用情况。鼓励企业、个人等社会力量捐资、出资举办职业教育，拓宽办学筹资渠道。进一步扩大助学金覆盖面，完善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好中职学生免学费政策和对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倾斜政策，健全职业教育奖学金制度。（市教育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负责）

四、工作要求

（十四）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为副组长，教育、财政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推进；由市委办副主任、市政府办副主任、市教育体育局局长 3 人牵头组成工作专班，负责具体推进工作。建立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由市教育体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委编办、发展改革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税务局等单位组成，市政府分管教育工作的副市长担任召集人。联席会议统筹协

调全市职业教育工作，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协调解决工作中重大问题，部署实施职业教育改革创新重大事项。市教育体育局负责职业教育工作的统筹管理、综合协调、督导评估；其他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分别负责有关的职业教育工作。（市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分别负责）

（十五）加强教育引导。统筹推进高职、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教育、技工教育协调发展，依托人生规划课程、主题班会、职业教育活动周等，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宣传活动，让广大考生和家长充分了解中考招生和职业教育招生政策。加强对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抓好中小学生的劳动教育和职业启蒙教育，教育引导学生理性、自愿选择适合自己的高中阶段教育类型，力争到2020年职普比达到0.48:0.52。在烟台机械工程学院建立全市中小学职业体验基地，学校实训基地定期向中小学开放，开展职业体验教育。邀请具有高尚品德、精湛技艺的劳动模范、技能大师、能工巧匠进校园、进课堂，引导学生科学规划职业生涯，让每个人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鼓励吸引更多优秀学生就读职业院校和技工学校。（市教育体育局负责）

（十六）加大宣传力度。依托新闻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广泛宣传职业教育方针政策、经验做法、成果贡献，大力宣传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的先进事迹和重要贡献，讲好职教故事，传播职教声音，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提高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和社会美誉度，努力营造有利于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体育局负责）

（十七）加强督导检查。建立督查考核机制，市委组织部、

市考核办要明确各部门职责，把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发展情况作为对职业学校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点内容。（市委组织部、市考核办负责）

附件:1. 招远市人民政府工作任务清单

2. 招远市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0—2022 年)

招远市人民政府
2020年6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招远市人民政府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任务目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落实地方政府和行业部门发展职业教育的职责	制定考核标准，运用考核结果	市委组织部、市考核办	2020年6月
4	推进技工学校与中等职业学校融合发展	明确不同专业发展方向，呈现各自特色	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0年8月
6	落实职业学校五项办学自主权，推进职业院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出台政策文件	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6月
7	确保新增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向职业教育倾斜，逐步提高公办中职学校、高职院校生均拨款	确保公办中职学校生均拨款到2022年增加1000元	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2年6月
8	支持职业学校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烟台机械工程学院第三批省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项目建设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1年12月
13	整体提升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条件水平，确保所有学校办学条件到2022年全部达标	改善烟台机械工程学院办学条件，通过省级示范校验收	市教育体育局、市财政局	2022年6月
30	出台通过直接考察方式招聘业界优秀人才担任职业院校专任教师的政策文件	出台政策文件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6月
31	落实学校20%编制员额内自主招聘兼职教师政策，参照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平均薪酬水平拨付财政经费	出台政策文件	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6月

33	出台职业院校绩效工资制度改革的政策文件	出台职业院校绩效工资制度改革的政策文件，逐步落实公办职业院校绩效工资水平最高可达到全市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基准线的5倍的执行标准，出台落实专业教师可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等规定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6月
36	探索为国家和山东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技能人才在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中兼任职务，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技术技能人才作为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团代会代表等人选		市人大、市政协、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	2021年6月
38	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政策，落实职业院校毕业生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招聘中享受同等待遇		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2年1月
39	贯通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争取建立技术技能创新创业示范园和项目	推进烟台黄金职业学院和烟台机械工程学校“三二连读”专业建设；争取建立技术技能创新创业示范园和项目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体育局	2021年12月
41	加强职业教育教研工作，鼓励支持聘请一线优秀教师、技术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研员，形成专兼结合、动态管理的教研员队伍，建立完善的职业教育教研员体系	出台职业教育兼职教研员选拔办法	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12月

附件 2

招远市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

一、规模与布局

指 标	最终规模	现有基础（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高中阶段招生职普比	0.48:0.52	0.39:0.61	0.41:0.59	0.44:0.56	0.48:0.52
中职学校数量（所）	1	1	1	1	1
其中，综合性学校数量（所）	1	1	1	1	1
中职学校校均在校生规模（人）	3100	2873	2895	3027	3100
招收学生数（人）	1000	970	1100	1000	1000
毕业学生数（人）	1200	1162	1078	868	927
其中，本地就业学生数（人）	200	391	280	200	200
其中，本地就业率（%）	100%	100%	100%	100%	100%

二、专业布局

产 业	现有基础（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开设专业	专业 点数	学 生 数	开设专业	专 业 点 数	学 生 数	开设专业	专 业 点 数	学 生 数	开设专业	专 业 点 数	学 生 数
合 计		9	2581		9	2931		9	3327		9	3600
新一代信息技术	计算机应用	1	544	计算机应用	1	624	计算机应用	1	721	计算机应用	1	750
高端装备	1. 机电技术应用 2. 汽车运用与维修 3. 机械装配	3	940	1. 机电技术应用 2. 汽车制造与检修 3. 机械装配	3	1050	1. 机电技术应用 2. 汽车制造与检修 3. 机械装配	3	1161	1. 机电技术应用 2. 汽车制造与检修 3. 机械装配	3	1200
医养健康	社会福利事业管理 （护理方向）	1	470	社会福利事业管理 （护理方向）	1	438	社会福利事业管理 （护理方向）	1	432	社会福利事业管理 （护理方向）	1	450
精品旅游	1.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2. 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	2	326	1.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2. 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	2	334	1.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2. 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	2	362	1.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2. 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	2	390
现代金融服务	会计电算化	1	115	会计电算化	1	227	会计电算化	1	337	会计电算化	1	450
财经商贸	商品经营	1	186	商品经营	1	258	商品经营	1	314	商品经营	1	360

三、教师队伍

指 标	现有基础（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专业教师数（人）	185	185	185	185
职业院校招聘教师数（人）	32 （公共基础课 14， 专业教师 18）	0	30 （公共基础课 20， 专业教师 10）	36 （公共基础课 24， 专业教师 12）
其中，招聘有 3 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人	9	0	6	2
其中，招聘有相关专业技术资格的人数	2	0	20	14
中职学生生师比（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数）	10.45:1	10.53:1	11.01:1	11.27:1
中职学校“双师型”教师比例	75.14%	76.2%	78.18%	80%
职业院校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数量（人）	20	23	25	30

四、实训基地

指 标	现有基础（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共享性的大型智能（仿真）实习实训基地（个）	0	0	0	0
校内实训基地（个）	60	68	72	75
校内实训基地工位数（个）	1979	2170	2246	2327
校内实训基地生均工位数（个）	0.69	0.75	0.74	0.75
校内实习实训设备仪器总值（万元）	2905.44	3813.75	4105.75	4185.75
校内生均实习实训设备仪器值（万元）	1.01	1.32	1.36	1.35

五、经费投入

指 标	现有基础（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财政性职业教育经费总投入（万元）	7903.45	7960.69	7980.70	8000.25
财政性职业教育经费总投入占公共财政支出比	1.32	1.49	1.5	1.51
市（区）本级职业教育专项经费投入（万元）	423.59	420	430	440
中职教育吸引社会力量经费总投入（万元）	0	30	0	0
中职财政投入总额（万元）	9557.03	9793.93	9803	9813.5
中职生均拨款（万元）	3.10	3.40	3.40	3.41

六、社会培训

指 标	现有基础（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培训规模（人日）	67932	69660	73650	73190
培训规模与全日制在校生比例	23.65:1	24.06:1	24.33:1	23.61:1
承担补贴性培训规模（人日）	14952	9828	9828	4116
培训到款额（万元）	21.09	22	22	22
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去产能分流职工、农民工、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残疾人等培训规模（人日）	22	320	320	320